证券代码：603825　　证券简称：ST 华扬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96

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以书面文件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 10 时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房殿峰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同意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同意《2026 年第三季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；

根据相关规定和业务需要，同意公司聘任龚素果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97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31 日